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六年十二月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2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4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5
议案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5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特制定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无关人员进入会场。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须在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按规定出示持股凭证、身份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表参加股东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表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股东会的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发言，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表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予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部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

意、反对或弃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会决议公告。

十、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见证律师作为计票人和监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统计和监督，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得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9日9:30

（二）现场会议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泉塘街道东七路88号铁建重工一号楼四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9日至2026年1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五）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六）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晖先生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会议议案

（六）针对会议审议议案，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现场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结论

（十一）签署相关文件

（十二）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案

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股东构成、专业结构、现任职位、履职经历等因素，提名张树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张树海先生简历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2 月 9 日

议案附件：

张树海先生简历

张树海先生，1964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张树海先生于 1981 年 10 月至 1984 年 1 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铁道兵第一师第二团司令部警卫班战士、副班长；于 1984 年 1 月至 1986 年 9 月历任铁道部第十一工程局第二工程处职工、三队副队长；于 1986 年 9 月至 1989 年 7 月在石家庄铁道学院学习；于 1989 年 7 月至 2001 年 11 月历任铁道部第十一工程局第二工程处办公室副主任、生产管理中心项目经理、副处长等职务；于 2001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中铁十一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第三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等职务，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于 2019 年 1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于 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中国铁建华中区域总部总经理、城市建设投资公司董事长、华中投资建设公司董事长；于 2024 年 7 月退休。张树海先生目前同时担任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张树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二级公司外部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树海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